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黑龙江通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参加的肿瘤楼学生公寓立面改造(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管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的中小企业、分包意向动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肿瘤楼学生公寓立面改造(标的名称),属于建筑施工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黑龙江通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4 人,营业收入为 25.524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3418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黑龙江通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2 年: 9 月 7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表

(一般纳税人适用)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法律法规及增值税相关规定制定本表。纳税人不论有无销售额，均应按税务机关核定的纳税期限填写本表，并向当地税务机关申报。

税款所属期：2022年2月1日至2022年2月28日

填表日期：2022年03月11日

金额单位：元/角/分

纳税人识别号：01290202M19C875AJ		所属行业：4790 其他零售业			
纳税人名称：黑龙江通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张冬梅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龙沙区怡馨新城10#楼09单元01层01号		
开户银行及账号：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国贸支行 22150*****0725					
项 目	栏次	一般项目		即征即退项目	
		本月数	本年累计	本月数	本年累计
(一) 按适用税率计税销售额	1	0.00	253290.83	0.00	0.00
其中：应税货物销售额	2	0.00	0.00	0.00	0.00
应税劳务销售额	3	0.00	0.00	0.00	0.00
销项税额减额	4	0.00	0.00	0.00	0.00
上期留抵税额	5	0.00	0.00	0.00	0.00
其中：纳税检查调整的销项税额	6	0.00	0.00	0.00	0.00
(二) 免、抵、退办法出口货物销售额	7	0.00	0.00	—	—
(三) 免抵退税	8	0.00	0.00	—	—
其中：免抵货物销售额	9	0.00	0.00	—	—
免抵劳务销售额	10	0.00	0.00	—	—
进项税额	11	0.00	22971.67	0.00	0.00
进项税额	12	0.00	3021.40	0.00	0.00
上期留抵税额	13	0.00	0.00	0.00	—
进项税额转出	14	0.00	0.00	0.00	0.00
免、抵、退应退税额	15	0.00	0.00	—	—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进项税额调整应补退税额	16	0.00	0.00	—	—
应纳税额合计	17=2-3-4-5+16	0.00	—	0.00	—
实际缴纳增值税	18=17-15	0.00	0.00	0.00	0.00
应纳增值税	19=17-18	0.00	2027.13	0.00	0.00
期末留抵税额	20=17-19	0.00	—	—	—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应纳增值税	21	0.00	0.00	0.00	0.00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销项税额减额应补退税额	22	0.00	0.00	—	—
进项税额转出	23	0.00	0.00	0.00	0.00
应纳税额合计	24=19+21+23	0.00	2027.13	0.00	0.00
期初未缴税额(多缴为负数)	25	2027.13	2027.13	0.00	0.00
实际出口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退税	26	0.00	0.00	—	—
本期已缴税额(多缴为负数)	27=26+29+30+31	2027.13	2027.13	0.00	0.00
分次预缴税额	28	0.00	—	0.00	—
出口退税等应缴税款滞纳金	29	0.00	—	—	—
上期期末缴上期应纳增值税	30	2027.13	2027.13	0.00	0.00
上期期末缴上期应纳增值税	31	0.00	0.00	0.00	0.00
期末未缴税额(多缴为负数)	32=24+25+26-27	0.00	0.00	0.00	0.00
其中：欠缴税额(≥0)	33=23+28-27	0.00	—	0.00	—
本期应补(退)税额	34=24-28-29	0.00	—	0.00	—
即征即退实际退税	35	—	—	0.00	0.00
期初未缴查补税额	36	0.00	0.00	—	—
本期未缴查补税额	37	0.00	0.00	—	—
期末未缴查补税额	38=36+37+36-37	0.00	0.00	—	—
城市维护建设税(应补税额)×税率	39	0.00	141.90	—	—
教育费附加(应补税额)×税率	40	0.00	60.81	—	—
地方教育附加(应补税额)×税率	41	0.00	30.54	—	—
合计					
税款所属期：2022年2月1日至2022年2月28日	申报日期：2022年03月11日	申报人：张冬梅	申报人声明：本纳税申报表是根据国家税法及有关规定填报的，我确定它是真实的、可靠的、完整的。	税务机关：黑龙江通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接收日期：2022年03月11日



